

证券代码：874620

证券简称：中矿岩土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徐州中矿岩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丁陈建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8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9,215,64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2.6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丁陈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8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9,215,64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2.6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王俊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8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696,44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4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王昌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8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411,4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0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李志永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8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022,64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8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于淑雯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8 日起生效。

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81,84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5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高盛翔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8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45,4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4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朱元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8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45,4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4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王俊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8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696,44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4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丁薇娜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8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2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高盛翔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8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45,4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4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何宝林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8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727,12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2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选举，不涉及新任人员，是治理的正常要求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徐州中矿岩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徐州中矿岩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徐州中矿岩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19日